綦江财发〔2024〕328号

重庆市綦江区财政局

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和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为进一步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监督管理，突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透明性，确保资金安排公正、公平、公开、规范。现将《重庆市綦江区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和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綦江财发〔2024〕328号）公式如下：

监督举报电话：023-48672775，023-48662397，12345。

区农业农村委：

根据重庆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和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渝财农〔2024〕103号）文件精神，现提前下达你单位2025年中央和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5333万元，其中，中央资金4356万元，市级资金977万元。

请你单位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办理，专款专用，不得挤占挪用，接受有关部门监督和检查。加强绩效管理，于30日内将细化的绩效目标表交到区财政局农业科备案。年终决算时，由你单位列报支出，功能分类科目“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”。

重庆市綦江区财政局

2024年12月3日